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校園伺服器管理辦法

民國100年八月十九日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112年八月十八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第一條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(以下簡稱本校)為提昇本校校園網路伺服器之資訊安全及. 網路服務品質,特訂定「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校園伺服器管理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第二條本校各式伺服主機,須由行政管理中心資訊組進行維護管理並執行資訊安全相關作業。架設伺服器需經行政管理中心主任審查核准始可架設。
- 第 三 條 本校各式伺服主機,須由行政管理中心資訊組進行維護管理並執行資訊安全相關作業。
- 第四條 本校定期對伺服器進行資訊安全掃描檢測,資訊組及委外廠商須進行相關資訊安全漏洞的修補。
- 第 五 條 伺服器委外廠商需依相關法規進行資訊安全控制;網頁伺服器管理者需注意網頁內容 之合法性。
- 第 六 條 台灣學術網路係提供各學校及研究單位之學術用途,於校園網路內不得提供商業性網 路服務,亦不可提供具商業廣告性質之免費網路服務(包含郵件伺服器、網頁伺服器 及其他種類伺服器等)。
- 第 七 條 本校各行政單位、教學單位及個人皆不得私架伺服器,以避免因不當使用而造成的資 訊安全事件發生。
- 第 八 條 本辦法經資訊安全委員會議討論後,經行政會議通過,陳請校長公佈實施,修正時亦 同。